

证券代码：300032

股票简称：金龙机电

公告编号：2017-096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7日以传真、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17年11月24日上午10: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金绍平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实施地点及投资进度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布局，公司拟将“智能终端线性马达及触觉反馈一体化项目”及“微特电机新技术研发中心改造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龙机电（东莞）有限公司，同时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到东莞市寮步镇横坑村百业工业城百业大道7号。

由于募投项目前期投资进度缓慢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处市场发生变化，为防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公司放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导致投资进度未达到预期。鉴于以上原因，公司拟将“智能终端触控显示一体化项目”预定使用状态日期由2017年10月延期至2018年10月，

拟将“智能终端线性马达及触觉反馈一体化项目”、“驱动马达、组件及其终端电子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微特电机新技术研发中心改造扩建项目”预定使用状态日期由2017年10月延期至2019年10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4日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实施地点及投资进度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4日